

证券代码：872960

证券简称：ST 国丹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江苏国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江苏国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持有的部分资产—原料药生产车间资产出售给江苏盈科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本次出售价格参考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万隆评报字(2022)第 10558 号）载明的评估值 400.46 万元，经双方自愿平等协商后确定为 400 万元整。交易对价以现金支付。本次出售完成后，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结构。从长期来看，降低固定成本和财务费用，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产生积极的影响。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规定：“计算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二）购买的资产为非股权资产的，其资产总额以该资产的账面值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

相关资产与负债账面值的差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的资产为非股权资产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该资产的账面值、相关资产与负债账面值的差额为准；该非股权资产不涉及负债的，不适用第二条第三款第（二）项规定的资产净额标准。”

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资产总额为 31,064,429.67 元，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额为-10,598,738.61 元。本次公司拟出售的资产不涉及负债，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经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本次拟出售的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的账面价值合计为 2,360,279.41 元，评估价值为 4,004,630.00 元，与公司 2021 年经审计的总资产相比较，未超过 30%。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江苏盈科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住所：泰州市健康大道 801 号 41 幢(药城)

注册地址：泰州市健康大道 801 号 41 幢(药城)

注册资本：6097.560976 万元

主营业务：制药

法定代表人：李海

控股股东：江苏始祖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海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设备类资产
-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泰州国家医药高新区滨江工业园原料药公共服务平台 3 栋标准厂房内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无。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公司所出售的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本次出售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经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评估结论为：经成本法评估，公司于评估基准日持有的部分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4004630 元。

（二）定价依据

本次出售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的价格参考评估价 4004630 元，交易对价以现金支付。经双方自愿平等协商后确定价格为 400 万元整。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出售参照评估价，具有一定公允性。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1、公司将其租赁滨江原料药公共服务平台 3 栋标准厂房内的所有装饰装修及生产设备一次性转让给江苏盈科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称“交易对方”）。

2、双方约定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400 万元（不含税）。合同签订后 7 日内，交易对方支付给公司人民币 200 万元；公司在收到预付款后当日将车间交付给交易对方；待车间转让至交易对方后 7 日内，交易对方支付剩余款项。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出售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的评估价值较账面价值的增值率为 69.67%，交易价格为 400 万元，以现金支付。本次出售完成后，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结构。从长期来看，降低固定成本和财务费用，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产生积极的影响。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对价为现金支付，不存在其他风险。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优化资产和财务状况，无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1、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公司拟转让资产涉及其持有的部分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万隆评报字(2022)第 10558 号）；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江苏国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1 日